**购买软件合同**

**甲方：深圳市捷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相互信任，真诚合作的原则，就乙方向甲方提供天津中聚、宁波杉杉电池生产管理系统软件系统（共两套）项目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章　合同标的**

1.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产品（共两套），共计拾叁万整(不含税)：
2. 江西安驰电池生产管理软件。
3. 深圳邦贝尔LED老化管理软件。

**第二章 软件系统功能**

乙方将向甲方提供以下软件功能：

1. 江西安驰电池生产管理软件：
2. 工装板-电池数据绑定与解绑
3. 一次高温库（活化）、高温老化库、常温库（两个）共计4个立库的出入库管理。
4. 整个生产工艺流程的控制，包括跟其他设备供应商的数据对接。
5. OCV测试数据对接与电池分拣机械手的任务控制。

二、深圳邦贝尔LED老化管理软件：

（1）产品型号工艺配方编辑

（2）产品上线控制，RFID写入产品型号信息。

（3）老化库出入库管理（两个立库）。

（4）仓位老化参数发送。

**第三章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 有责任为乙方的实施工作进行内部各部门协调工作，调动相关资源， 配合乙方按进度完成项目实施。  
 2） 按乙方所提供的相关软件的操作手册进行操作，以确保系统运行安 全可靠。  
 3） 按具体合同所规定的付款方式进行付款。  
**二、乙方责任：**  
　　　1） 按第二章约定内容，完成项目交互

2）有责任对甲方相关人员进行管理、操作、使用及技术培训。  
　　　3） 有责任协助甲方与相关第三方沟通。  
　　　4） 有责任协助甲方完成与项目有关的各种设备和系统软件的准备工作。  
　　　5） 乙方无偿负责对甲方长期的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

6）签定合同起，一年内系统软件若出现故障，乙方应及时提供技术性的 解决方案；如无法根除问题所在，乙方将无偿前往现场给予解决。

**第四章　付款方式**

根据甲方项目施工先后顺序开展项目，以及项目付款。先实施深圳邦贝尔项目，再实施江西安驰项目。每个项目付款方式按如下规则：  
 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后3个工作日内付合同总金额的30%；甲方收到软件并在工地进场安装调试时付合同总金额40%；软件试运行稳定连续运行15天后付合同总金额20%，验收后3个月内支付尾款10%。

**第五章　逾期责任**

**一、**交货期：

（1）深圳邦贝尔项目收到定金后20天内。

（2）江西安驰收到定金后45天内。　　二、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逾期支付超过10天的，甲方应按迟延付款金额的万分之三，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三、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不能按合同期限完成实施，超过10天的，乙方按迟延一日支付合同金额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六章　验收  
 一、**甲方应在系统实施完毕后一周内进行验收。若甲方届时未提出拒绝验收 的合理理由，则视为甲方已验收合格。  
　 二、验收标准：验收的内容及功能以甲方要求的技术支持为准。  
**第七章　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　　一、乙方承诺对甲方提供24小时不间断电话技术支持服务。  
　　二、当出现电话技术支持及远程维护所不能解决的交易系统重大事故时， 乙方相应技术支持人员应当在最短时间内进行现场处理。

三、对于甲方在使用乙方相关软件产品过程中产生的个性化需求及由此产 生的定制化开发要求，甲方应向乙方售后服务机构提出。乙方应及时 给以评估和答复，必要时另行立项开发，重新签订合同收取合理费用。  
　　五、从合同涉及的软件产品投入使用之日起，相关服务系统将完成。

六、 验收后，如果需要更改或增加功能，经评估后2个工作日内能完成的， 乙方无偿修改，否则，将按照工作量合理收费。

**第九章　其它事项**　　一、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二、本合同的修改、变更应通过书面形式，并经协议双方代表人签字并加 盖公章后生效。  
　　三、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